****

团发〔2018〕19号

北方工业大学2018年

“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训班”组织实施办法

北方工业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训班”（以下简称“青马班”）是我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和学校团学组织学生干部后备人才培训班。旨在通过组织全面系统、丰富生动的政治理论学习活动，进一步加强我校青年学生的政治修养，增强政治信念的坚定性、政治立场的原则性、政治鉴别的敏锐性、政治忠诚的可靠性。

2018年学校“青马班”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为学习重点，依托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的教育教学优势，根据青年学生的成长规律和实际需求，为学生提供优质学习资源，助力学生成长为政治坚定、知识广博、能力卓越、人格高尚、视野开阔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一、学员构成

校级“青马班”学员由学校各级教师团干部、校团委直属部门学生骨干、各学院团学组织学生骨干及在学术科技、文化艺术、公益实践、创新创业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代表组成。学生需经个人自荐、学院推荐，并通过校团委资格审核后方可成为正式学员。校级“青马班”的活动组织与人员管理由校团委统一负责。院级“青马班”学员由各学院团学组织学生干部及班级团支部学生干部组成，具体人数与选拔办法由各学院团委自行决定。

二、管理机制

校级“青马班”采取校团委指导和班级自我管理相结合的方式，由“青马班”团支部班委会共同负责“青马班”日常管理工作。各学院团委需根据2018年团校培训计划和校级“青马班”学习计划组织开展本学院“青马班”学习活动，并组织学生按计划完成学习任务。

三、学习安排

**1. 理论学习：**邀请专家学者、党政领导、教学名师、青年榜样等为学员讲授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中国化的最新成果，通过专题讲座、报告会等形式提高青马学员的理论素养和辨析能力。

**2. 专项学习：**吸引和凝聚一批对理论学习和研究有浓厚兴趣的优秀学员成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习会”**，通过集体学习、交流研讨、传播实践等方式深入学习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并在全校师生中广泛宣讲、推进深入学习。

**3. 特色实践：**组织开展基层调研、志愿服务等活动提高青马学员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意识，通过理论宣讲、教育帮扶、法律援助、环境保护等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学员将爱国之情转化为服务社会的实际行动。

**4. 课题研究：**以小组的形式进行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及实践应用的课题研究，提高青马学员研究、分析问题的能力。争取大学生科技项目资金的专项支持，支持优秀学员依托所在学生组织申报研究课题。

**5. 能力训练：**结合学生需求，通过专题培训、参观学习、素质拓展等活动促进学员的学习能力、媒体素养、写作能力、沟通技巧及身体素质等全面素质的提高。

四、学员考核

“青马班”实行学分制，考核期为一年，学员需按要求参加学习活动并修够相关学分方可申请结业。

1. 校团委统一组织的集体学习环节需全部参加，一次学习活动认定为两个学分。无故缺课两次及以上的学员将直接取消结业资格与校级评优资格。
2. 集体学习外的其他团校常规活动需至少参加三次，每次认定为一个学分，参加活动需持“青马班”学员学习记录本进行盖章确认。每学期末由校团委统计学员的出勤情况，并据此评选当学期的“青马班”优秀学员。
3. 学员能否顺利结业将与其所在学院（学生组织）下学年青马班的名额直接挂钩。校团委将根据本期学员出勤情况核定所在学院（学生组织）下一期的校级“青马班”名额，并相应扣减该学院（学生组织）的校级评优名额。
4. 学分低于15分者，将不允许参加外出培训和拓展活动，并不予结业。
5. 对违反校规校纪，影响学校声誉及“青马班”荣誉；与培训教师、工作人员等发生冲突者，给予除名处分。

五、政策保障

**1. 学分认定。**学员参加培训并按要求完成学习任务可取得结业证书，并据此认定2个第二课堂和社会实践学分。

**2. 荣誉奖励。**在“青马班”学习期间，学习勤奋、工作积极、表现突出者可申请参加“青马班”优秀学员评选。校团委在“五·四”、“一二·九”评优活动中将单列“青马班”学员评优指标。

**3. 入党推优。**每期培训班可根据学员的实际表现，向学员所在党支部开具学员入党推荐信。

**4. 项目资格。**表现突出的学院可优先参加校团委组织的外出学习交流活动（如赴全国青少年井冈山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学习）和校级重点暑期社会实践团队等。

**5. 交流访问。**表现突出的学员可优先获得学校各类学生外出学习交流、实习和培训的机会。

六、报名方式

本期校级青马班报名采用学院推荐和个人自荐的方式。

1. **学院推荐：**适用于各学院团学组织学生骨干，每个学院限报6人。学生填写报名表后将表格提交至本学院团委书记处，各学院团委汇总报名学生信息后填写附件2，并于5月30日前将附件1及附件2发送至校团委公邮xtw@ncut.edu.cn。
2. **个人自荐：**适用于校团委直属部门学生骨干及在学术科技、文化艺术、公益实践、创新创业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学生代表。学生自行填写报名表后，将纸质报名表提交至学生服务楼三层团学组织工位，并于5月30日前将附件三发送至校团委公邮xtw@ncut.edu.cn。

 共青团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8年5月23日

附件1

北方工业大学2018年校级“青马班”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学院 |  | 专业班级 |  | 插入照片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 |  |
| 性 别 |  | 政治面貌 |  |
| 所在组织 |  | 担任职务 |  |
| 联系方式 | 手机号 |  |
| 微信号 |  |
| 入班资格 |  |
| 获奖情况 | （主要填写入校以来校级评优情况及奖学金获得情况） |
| 学院团委推荐意见 |  （学院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
| 校团委审核意见 |   （校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

注：入班资格按自身情况选填学生骨干、学术科技、文化艺术、公益实践、创新创业代表；报名表请附电子照片，底色不做要求。

附件2

北方工业大学2018年校级“青马班”报名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所在学院 | 专业班级 | 联系电话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